

大连海洋大学第十六届教师教学技能竞赛 暨第七届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（校赛） 名额分配表

一、测算依据

本次校赛名额分配以各教学单位专任教师总数为基数，按 3.5%的比例进行测算，四舍五入后结合各单位正高级职称人数进行微调，最终确定校赛推荐名额共 32 人。

二、名额分配表

序号	学院（部）	分配名额	其中正高级职称名额
1	水产与生命学院	4	不低于 1 人
2	海洋科技与环境学院	3	不低于 1 人
3	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	2	不低于 1 人
4	海洋与土木工程学院	2	不低于 1 人
5	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	2	不低于 1 人
6	航海与船舶工程学院	2	不限
7	信息工程学院	3	不低于 1 人
8	经济管理学院	2	不低于 1 人
9	海洋法律与人文学院	2	不低于 1 人
10	外国语与国际教育学院	2	不限
11	马克思主义学院	2	不低于 1 人
12	应用技术学院	3	不低于 1 人
13	基础学部	2	不低于 1 人
14	体育部	1	不限
合计		32	

三、说明

1. 标注“不低于 1 人”的教学单位，推荐参加校赛的人选中须至少包含 1 名正高级职称教师；标注“不限”的教学单位不作正高职称要求。

2. 各教学单位应严格按照分配名额推荐参赛教师（团队），不得超名额推荐。